

##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4月25日，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旺能环境”）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预计2018年度向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参照公司2017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并结合2018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公司预计2018年度需跟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由于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兰溪百奥迈斯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4.3%的股份）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2018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3,000万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关联董事芮勇、金来富、许瑞林、王学庚需要回避表决。

## (二) 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劳务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市场定价	50.00	12.50	48.00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市场定价	20.00	8.00	
	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	垃圾收运	市场定价	500.00	-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检测	市场定价	3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兰溪百奥迈斯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水、蒸汽等	市场定价	100.00	9.95	23.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安装检修服务	市场定价	600.00	70.03	32.00
	兰溪百奥迈斯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市场定价	30.00	7.50	27.00
合计				1,600.00	107.98	130.00

## (三)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单位：元)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实际发生额 与预计金额 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	------	-------------------------	-------------------------	---------

向关联人采 购商品	湖州南太湖热 电有限公司 (注)	水电气等 其他公用 事业费用	25,667,482.57	不超过 5000 万元	10.43%	-48.67%	2017年3月17 日《预计2017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 额度的公告》
	荆州奥达公司	购买商品	637,548.90		0.26%		
	湖州旺能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配件	35,580.38		0.01%		
	小计		26,340,611.85				
向关联人采 购劳务	美欣达集团有 限公司	办公用房	476,190.48		62.42%		
向关联人销 售产品、商 品	湖州久久现代 服务发展有限 公司	材料销售	170,146.94		0.01%		
	兰溪百奥迈斯 固体废弃物处 理有限公司	销售水电 汽等	229,847.87		0.02%		
	小计		876,185.29				
向关联人销 售劳务	许昌天健热电 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15,174.96		0.02%		
	湖州久久现代 服务发展有限 公司	办公用房	28,571.43		1.36%		
	美欣达集团有 限公司	办公用房	205,714.29		9.76%		
	湖州尤嘉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34,285.71		1.63%		
	美欣达热电控 股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8,571.43		1.36%		

	兰溪百奥迈斯 固体废弃物处 理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70,270.27		0.02%		
	小计		882,588.09				
	合计		28,099,385.23				

2017 年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将与印染相关的资产负债置出，置入垃圾焚烧发电产业。垃圾焚烧发电板块上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因为尚未上市而未进行披露，按照他们自己的内控制度进行审议。

重组之后，旺能环境和湖州南太湖热电有限公司之间不再发生关联交易，因此 2018 年度的关联交易额度较去年同期相比大幅度下降。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7410426387

所属行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法定代表人：单建明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地址：湖州市天字圩路 288 号

经营范围：分支机构设在湖州市湖织大道路 1389 号，从事特种环保型过滤机系统的生产。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环境污染防治设备、纺织品、医药化工生产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清洁服务，建材、纺织品的批发、零售。

股权结构：单建明持股 88.8%。

#### 2. 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74984474XK

所属行业：纺织业

法定代表人：龙方胜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天字圩路 288 号

经营范围：印染技术的研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棉印染业；灯芯绒制造和销售；纺织品、服装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后勤管理服务。

股权结构：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 3. 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美欣达欣环卫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3MA2802LW9H

所属行业：公共设施管理业

法定代表人：赵建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地址：浙江省湖州市织里镇长安西路 207 号 1 楼 101 室

经营范围：服务：环卫技术、环保设备、节能产品、水处理设备、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废旧物资回收（除拆卸加工危险废物经营），市政工程，环境工程，环保工程，水处理工程，保洁服务，污水处理设备租赁；零售：污水处理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7%（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由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5%）。

### 4. 兰溪百奥迈斯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兰溪百奥迈斯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1330016339X

所属行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法定代表人：宋安庆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黄店镇肥皂村

经营范围：固体废弃物（不含危险废物）处理及副产品（油脂、骨肉粉）的销售（凭有效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经营）；固体废弃物处理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浙江百奥迈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浙江百奥迈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5%）。

5.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00017427292XA

所属行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法定代表人：张波

注册资本：6359.63 万元

企业地址：许昌市延安路与八一路交叉口西北

经营范围：发电、供热；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股权结构：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9.66%。

6. 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MA28XF1K96

所属行业：环境检测与环保技术咨询

法定代表人：闵怀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企业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金蓬街 366 号 2 幢 503 室

经营范围：服务：检测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其它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股权结构：美欣达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系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

##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企业均系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美欣达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34.30%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方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的 2018 年关联交易系根据各方业务的日常经营性需求，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销售水、蒸汽，接受租用办公用房、垃圾收运、项目检测等劳务，经各方平等协商，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基础，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18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而发生，交易各方相关权利义务的约定公正、合法，遵循了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关联交易对方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存在利益侵占或利益输送行为。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实施仅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的一个构成部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事项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事项前，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议案内容，对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事项表示认可，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此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不构成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2018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上市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七、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
7.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